

## 附件二、中小企业申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声明并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的西安计量技术研究院地质雷达期间核查块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5. 地质雷达期间核查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西安市市政工程（集团）建材机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7人，营业收入为5000万元，资产总额为36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6.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企业名称（盖章）：西安市市政工程（集团）建材机施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9月18日

